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21年度消防审查与验收管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评价项目：2021年度消防审查与验收管理

报告时间：2022年06月

# 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依据《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令第51号）、《关于明确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质函〔2020〕30号）、《关于贯彻实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粤建质函〔2020〕228号）、《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328号）、《深圳市社会投资建设项目报建登记实施办法》（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工作要求，以及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以下简称“市住建局”）主要职能“承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负责对建设工程施工使用的消防产品和装修装饰材料依法进行监督管理”的履职需要，市住建局设立2021年度消防审查与验收管理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为一级项目，包括“消防设计审查购买服务”“消防设计审查业务管理”“消防验收购买服务”“消防验收管理监督”共4个二级项目。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由市住建局局本级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处（以下简称“消审处”）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处（以下简称“消验处”）组织实施。根据机构职能，**消审处负责**根据国家有关消防法律、法规、规章和消防技术规范、标准，按照管理权限对建设工程消防项目的设计进行监督审核；建立健全消防设计审核档案；依法查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中违反消防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行为。**消验处负责**消防工程施工单位的资格审查；按照管理权限实施建设工程竣工消防验收；依法查处施工中违反消防技术规范、标准的行为；对建设工程施工使用的消防产品和装修装饰材料依法进行监督管理，建立消防产品消防质量监督管理档案。

（1）**消审处负责**2个二级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如下：

消防设计审查购买服务项目的主要内容是：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图约250万平方米，以保证实现提高消防设计审查人员业务办事效率、保障消防设计审查工作的正常开展、降低消防安全隐患的目标。

消防设计审查业务管理项目的主要内容是：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图量工作1000项，1套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指引，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专家评审项目20项等，以保证实现提高消防设计审查人员业务办事效率、保障消防设计审查工作的正常开展、降低消防安全隐患的目标。

（2）**消验处负责**2个二级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如下：

消防验收购买服务项目的主要内容是：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2021年消防验收处的业务正常开展，确保高效完成消防验收业务，保障建设工程的消防技术安全，推进我市建设进度，从而降低安全事故隐患，保障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

消防验收管理监督项目的主要内容是：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以下产出和效益目标：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资料受理、整理数量至少1100宗，消防设施检测面积至少2500000平方米；消防设施检测抽检率达10%，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资料受理、整理质量达标率达100%，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资料受理、整理及时率达100%，消防设施检测工作完成及时率达100%；有效降低消防安全隐患，申报项目建设单位满意度100%。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本项目年初预算1,390万元，年中未进行调增或调减，全年预算1,390万元，预算下达1,39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全年实际支出1,364.3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15%，各二级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详见表1。

表1 本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 **处室名称** | **二级项目名称** | **年初预算** | **全年预算** | **全年实际支出** | **预算执行率** |
| --- | --- | --- | --- | --- | --- |
| 消审处 | 消防设计审查购买服务 | 400.00 | 400.00 | 400.00 | 100.00% |
| 消防设计审查业务管理 | 163.00 | 163.00 | 147.77 | 90.66% |
| 消验处 | 消防验收购买服务 | 300.00 | 300.00 | 300.00 | 100.00% |
| 消防验收管理监督 | 527.00 | 527.00 | 516.54 | 98.01% |
| **合计** | | **1,390.00** | **1,390.00** | **1,364.31** | **98.15%** |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本项目总体目标按各二级项目目标设置，具体如下：

（1）消防设计审查购买服务

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图约250万平方米，以保证实现提高消防设计审查人员业务办事效率、保障消防设计审查工作的正常开展、降低消防安全隐患的目标。

（2）消防设计审查业务管理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图量工作1000项，1套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指引，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专家评审项目20项等，以保证实现提高消防设计审查人员业务办事效率、保障消防设计审查工作的正常开展、降低消防安全隐患的目标。

（3）消防验收购买服务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2021年消防验收处的业务正常开展，确保高效完成消防验收业务，保障建设工程的消防技术安全，推进我市建设进度，从而降低安全事故隐患，保障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

（4）消防验收管理监督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以下产出和效益目标：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资料受理、整理数量至少1100宗，消防设施检测面积至少2500000平方米；消防设施检测抽检率10%，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资料受理、整理质量达标率100%，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资料受理、整理及时率100%，消防设施检测工作完成及时率100%；有效降低消防安全隐患，申报项目建设单位满意度100%。

**2.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详见表2。

表2 本项目绩效目标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值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图量（平方米） | ≥250万平方米 |
| 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图量（项） | ≥1000 |
| 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指引（套） | 1 |
| 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专家评审项目数（项） | 20 |
| 组织专家梳理规范的执行难点工作次数（次） | 4 |
| 参与消防业务能力提升培训人员数（人） | 20 |
| 消防验收现场评定 | ≥2500000㎡ |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资料受理、整理数量（宗） | ≥1100 |
| 消防设施检测面积（㎡） | ≥2500000 |
| 质量指标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资料受理、整理质量达标率 | 100% |
| 消防能力提升培训人员到会率 | 100% |
| 消防验收现场评定抽检率 | 10% |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资料受理、整理质量达标率 | 100% |
| 消防设施检测抽检率 | 10% |
| 时效指标 | 2021年度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 2021年12月31日前 |
| 消防业务能力提升培训时间 | 2021年12月31日前 |
| 消防验收现场评定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资料受理、整理及时率 | 100% |
| 消防设施检测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 成本指标 | 培训讲师费（元/人/天） | 8000 |
| 消防设计审查系统维护费（万元） | ≤20 |
| 消防业务管理服务费（万元） | 40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无 |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消防设计审查工作的正常开展 | 有效保障 |
| 提高消防设计审查人员业务办事效率 | 有效提高 |
| 保障建设工程的消防技术安全 | 有效保障 |
| 降低消防安全隐患 | 有效降低 |
| 生态效益指标 | 无 | 无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被审查单位满意度 | ≥80% |
| 培训参与人员满意度 | ≥80% |

#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市住建局为加强项目管理，提升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效益，选取本项目开展2021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评价范围为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评价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和办法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和效益情况。

## （二）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公开透明。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统筹兼顾，权责对等。单位自评、部门评价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

3.问题导向，注重质量。绩效评价全面深入挖掘、剖析项目决策、实施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聚焦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的实施效果。

4.强化应用,约束有力。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 （三）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深财绩〔2020〕14号）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本项目实际设计了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17个三级评价指标，总分值为100分，指标体系详见表3。

表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权重 | 名称 | 权重 | 名称 | 权重 |
| 决策 | 20 | 项目立项 | 6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 绩效目标 | 8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4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4 |
| 资金投入 | 6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3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 过程 | 20 | 资金管理 | 12 | 资金到位率 | 4 |
| 预算执行率 | 4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
| 组织实施 | 8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4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4 |
| 产出 | 30 | 产出数量 | 9 | 实际完成率 | 9 |
| 产出质量 | 9 | 质量达标率 | 9 |
| 产出时效 | 8 | 完成及时性 | 8 |
| 产出成本 | 4 | 成本节约率 | 4 |
| 效益 | 30 | 项目效益 | 30 | 实施效益 | 20 |
| 满意度 | 10 |

## （四）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绩效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报告撰写、归档整理四个步骤。主要内容及工作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

确定评价对象、范围和责任分工；成立评价小组，召开专题会议；确定评价重点，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初稿，撰写报告大纲。

**2.组织实施**

采集项目资料，确定指标体系；现场调研与访谈，数据分析；评价资料分析与论证，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3.报告撰写**

评价资料补充采集，问题梳理与改善建议；撰写报告初稿，开展内部研讨与问题论证；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并征求意见；意见采纳，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4.归档整理**

报告定稿后5个工作日内，评价小组及时建立绩效评价档案，将绩效评价各环节相关资料整理归档。

#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指标体系，结合项目相关资料、现场调研及问卷调查等获取的数据，对本项目进行综合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93.41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1]](#footnote-0)。各指标具体得分详见表4，各指标得分情况及扣分原因见附件1。

表4 本项目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20 | 19 | 95% | 项目立项 | 6 | 6 | 100% |
| 绩效目标 | 8 | 7 | 87.5% |
| 资金投入 | 6 | 6 | 100% |
| 过程 | 20 | 19.93 | 99.65% | 资金管理 | 12 | 11.93 | 99.42% |
| 组织实施 | 8 | 8 | 100% |
| 产出 | 30 | 25.48 | 84.93% | 产出数量 | 9 | 7 | 77.78% |
|
| 产出质量 | 9 | 9 | 100% |
|
| 产出时效 | 8 | 8 | 100% |
| 产出成本 | 4 | 1.48 | 37% |
|
| 效益 | 30 | 29 | 96.67% | 项目效益 | 30 | 29 | 96.67% |
| **总分** | **100** | **93.41** | **93.41%** | **——** | **100** | **93.41** | **93.41%** |

#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考察，满分20分，得分19分，得分率为95%。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本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设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本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社会效益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扣1分。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资金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考察，满分20分，得分19.93分，得分率为99.65%。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全年预算1,39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39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全年预算1,39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1,364.3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15%，扣0.07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市住建局已制订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内容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的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实施过程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考察，满分30分，得分25.48分，得分率为84.93%。

**1.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

本项目的9个数量指标中有6个指标已完成。有2个指标“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专家评审项目数（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资料受理、整理数量（宗）”因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实际完成值略小于指标值，酌情各扣0.5分。剩余1个指标“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图量（项）”，指标值设置为“≥1000”，实际完成值为“704”，偏差原因是“根据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明确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质函〔2020〕30号）文件，市住建局重新调整了《深圳市建设工程消防行政许可及备案分工范围》（以下简称《分工范围》）,自2020年8月15日起，市、区两级建设工程消防行政许可及备案业务按《分工范围》执行，部分项目由区住建部门受理审批”，因该绩效指标值设置时考量不充分，导致未能完成，扣1分。本指标共扣2分。

**2.产出质量——质量达标率**

本项目的5个质量指标全部完成，“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资料受理、整理质量达标率”“消防能力提升培训人员到会率”“消防验收现场评定抽检率”“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资料受理、整理质量达标率”“消防设施检测抽检率”完成率均达到100%。

**3.产出时效——完成及时性**

本项目及时性绩效目标达成，项目进度按计划进行，无明显滞后。

**4.产出成本——成本节约情况**

本项目计划成本1,390万元，实际成本1,364.31万元，成本节约率为1.85%，设定成本节约率5%为基准，扣2.52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考察项目效益，满分30分，得分29分，得分率为96.67%。

**1.项目效益**

（1）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方面，实施本项目有效保障消防设计审查工作的正常开展，有效提高消防设计审查人员业务办事效率，有效保障建设工程的消防技术安全，有效降低消防安全隐患。本指标酌情扣1分。

（2）满意度

本项目满意度指标“被审查单位满意度”、“培训参与人员满意度”实际完成值均达到计划指标值。

#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消防设施检测及现场评定服务项目严格按照《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细则》、《广东省建筑防火及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DBJ/T 15-110-2015）等国家技术标准执行。其检测范围为市住建局管辖高层、医院、大型商业综合体、高危等消防重点项目。通过在消防竣工验收检查前进行第三方消防检测，帮助市住建局下辖各单位发现消防存在问题，并提供整改解决方案，及时降低和消除消防安全隐患。

**2.“三”项举措贯穿始终，统一技术审查尺度**

因中标技术审查机构的原主要业务范围为施工图审查，审查标准以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中的强制性条文规定为主；而消防设计审查除了审查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中的强制性条文规定外，还要审查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中带有“严禁”“必须”“应”“不应”“不得”等要求的非强制性条文规定。

为确保试点工作期间，不因审查标准的不一致造成负面影响，市住建局通过“统一标准业务培训、试点工作期间一对一专人对接、阶段性汇总疑点难点问题”等三项措施，统一了中标技术审查机构的技术审查尺度标准，延续了消防技术审查惯性，确保了过渡期的平稳。

**3.审查模式自主选择，高效审批优化服务**

为提高审批效率、优化服务模式，市住建局在试点工作期间，委托第三方技术审查机构推出了“正常受理”和“提前服务”两种模式供建设单位选择。正常受理模式是受理业务后，技术服务机构在7个工作日内出具技术审查意见，市住建局在3个工作日内出具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提前服务模式是建设单位在正式申报前，选择由技术服务机构在15个工作日内提供技术支持，确保建设单位到市住建局正式申报后能一次性拿到合格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提高首次审查合格率。截止12月27日，委托第三方审图的86项建设工程中，有77项选择了提前服务，9项选择了正常受理，提前服务模式得到了更多建设单位的选择。

**4.新增审查服务模块，严防审批体外循环**

为严防“体外循环”，市住建局对建设工程消防行政审批系统进行了升级改造，开发了第三方技术审查服务模块，设置了第三方技术审查管理流程、审查时间提醒、消审处技术人员随机抽查等功能，通过网络化系统全流程监控项目受理和第三方技术审查过程，确保了第三方技术审查工作质量。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分指标值不够明晰，明确性、深入性有待加强**

根据本项目绩效目标表显示，全部社会效益指标存在指标值设置不够清晰、无法量化的问题，如“有效保障”“有效降低”“有效提高”等。通过概括性词语设置指标值，导致指标值不可衡量，无法明确考核。同时，对指标的深入性考核无法实现。

**2.个别指标值设置时考量因素不全面**

本项目数量指标“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图量（项）”，指标值设置为“≥1000”，实际完成值为“704”，偏差原因是“根据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明确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质函〔2020〕30号）文件，市住建局重新调整了《深圳市建设工程消防行政许可及备案分工范围》（以下简称《分工范围》）,自2020年8月15日起，市、区两级建设工程消防行政许可及备案业务按《分工范围》执行，部分项目由区住建部门受理审批”，该指标值设置时未充分考虑到新政策带来的影响，导致未达到目标值。

# 有关建议

## （一）明晰指标值，提高目标明确性和深入性

根据《深圳市本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3号）规定，绩效目标需符合“细化量化”要求，“尽量进行定量表述”。以社会效益指标“提高消防设计审查人员业务办事效率”为例，其目标名称可以改为“消防设计审查人员平均业务审查提高率”，指标值设置为“≥XX%”。设定标准可以采用行业标准、历史标准、计划标准等。通过细化量化指标值，提高目标明确性和考核深入性。

## （二）加强绩效指标值设置复核

在设置项目绩效目标时，初步设定指标及指标值后，再次进行指标值合理性及可行性复核，充分考量所有影响因素，避免项目实施完成值因指标值设置问题不达预期。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1：2021年度消防审查与验收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1：2021年度消防审查与验收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扣分点描述** | **评分** |
|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20分) | 项目立项 (6分)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分）； ④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分）。 | - | 3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 | - | 3 |
| 绩效目标 (8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4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 - | 4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4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5分）； ③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 社会效益指标未通过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扣1分。 | 3 |
| 资金投入 (6分)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3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 - | 3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1.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5分）。 | - | 3 |
| 过程 （20分） | 资金管理 (12分) | 资金到位率 | 4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指标得分=资金到位率×4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 4 |
| 预算执行率 | 4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4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预算执行率为98.15%，扣0.07分。 | 3.93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 - | 4 |
| 组织实施 (8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4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 - | 4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4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分）。 | - | 4 |
| 产出 (30分) | 产出数量 (9分) | 实际完成率 | 9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①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图量完成率（1分）； ②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图量完成率（1分）； ③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指引完成率（1分）； ④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专家评审项目数完成率（1分）； ⑤组织专家梳理规范的执行难点工作次数完成率（1分）； ⑥参与消防业务能力提升培训人员数完成率（1分）；  ⑦消防验收现场评定完成率（1分）；  ⑧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资料受理、整理数量完成率（1分）；  ⑨消防设施检测面积完成率（1分）。 | 本项目的9个数量指标中有2个指标因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实际完成值略小于指标值，酌情各扣0.5分。剩余1个指标因该绩效指标值设置时考量不充分，导致未能完成，扣1分。共扣2分。 | 7 |
| 产出质量 (9分) | 质量达标率 | 9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①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资料受理、整理质量达标率（1.8分）；  ②消防能力提升培训人员到会率（1.8分）； ③消防验收现场评定抽检率（1.8分）； 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资料受理、整理质量达标率（1.8分）； ⑤消防设施检测抽检率（1.8分）。 | - | 9 |
| 产出时效 (8分) | 完成及时性 | 8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①及时性绩效目标达成（4分）； ②项目进度按计划进行，无明显滞后（4分） | - | 8 |
| 产出成本 (4分) | 成本节约情率 | 4 | 项目成本情况，以及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成本节约率为1.85%，扣2.52分。 | 1.48 |
| 效益 (30分) | 项目效益 (30分) | 实施效益 | 20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①社会效益：保障消防设计审查工作的正常开展（5分）； ②社会效益：提高消防设计审查人员业务办事效率（5分）； ③社会效益：保障建设工程的消防技术安全（5分）； ④社会效益：降低消防安全隐患（5分）。 | 酌情扣1分。 | 19 |
| 满意度 | 10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 ①被审查单位满意度（5分）；  ②培训参与人员满意度（5分）。 | - | 10 |
| **总分** | | | **100** | **——** | **——** | **-** | **93.41** |

1.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深财绩〔2020〕14号），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footnote-ref-0)